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6）第0522号

（第一页，共三页）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美家居”）关于 2025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曲美家居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5]10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5]10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曲美家居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6）第0522号

（第二页，共三页）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5]10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曲美家居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5]10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曲美家居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6）第0522号

（第三页，共三页）

本报告仅供曲美家居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 2025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6年4月29日

注册会计师

梁欣

梁欣

注册会计师

郑聪

郑聪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23]2500 号文《关于同意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7,016,40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45,296,465.9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700,713.8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2,595,752.12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4）第 002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59,770,000.00 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73,724,378.71 元；与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72,825,752.12 元的差异为人民币 898,626.59 元，其中 555,051.52 元为收到的银行利息扣除已支付的手续费，343,575.07 元为尚未支付的中介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鼎昆支行	11050189360000001020	活期存款	2,354.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鼎昆支行	11050189360000001019	活期存款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	321790100100056305	活期存款	5,017.3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	10276000001195513	活期存款	0.33

2024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无。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54,529.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5,97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河南曲美家居产业二期项目	不适用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	2027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Ekornes 挪威工厂产能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21,000.00	2,282.58	2,282.58	-	-(2,282.58)	-	2026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4,000.00	15,977.00	15,977.00	-	-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0,000.00	53,259.58	53,259.58	-	-15,977.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行业周期波动等因素影响, 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启动建设, 河南曲美家居产业园二期项目和 Ekornes 挪威工厂产能升级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2025年12月和2025年9月分别延期至2027年12月31日和2026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累计使用金额为 30,000.00 万元，暂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年度公司使用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